证券代码:688616 证券简称:西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122信息披露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 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股份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 股权激励的权益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10.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79,378,265股的1.73%

序部所已以宗教证为 310.00 力放长过二本成则计划、早来7公吉可公司成本总额 179,378,260 放明 1.79%

一、股权激励计划目的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等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形成合力,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加速新产业市局和市场托限,推动企业从单一业务向多元化业务转型、实现主营业务业绩持续稳定和增长、新产业营收占比明显提升,打造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金法计区)下资款"(证金法》")、《中海、安建、 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 2007年100级以示工10%90分以上10%90分以上00%90分(中国数据)的规则,自由标准自由39年59—30%数额的信息被露入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等有关法律(产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杭州西力管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激励计划。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或实施的其他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股权激励方式及标的股票来源

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等。

个何考证、用了组体现后处面分等。 (二)标的股票来源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四、股权激励计划拟授出的权益数量

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10.00万股,约占本激

本激励计划限归激励对紧投产的除制性股票(第一类除制性股票)数量为310.00万般,约占本衡防计划[草案)公告由公司股本总额[7938.265股份1.73%。 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 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 都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就接约公司股票数量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 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相 差和空不过过时的调整。

公林中间以本、成区成宗红村、成历外知、自成政组成等争直, 关规定予以相应的调整。 五、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800) 13.00元(1974年代) 16.00元(1974年代) 16.00元(1974年代

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能偶、父史、子女。 (二)激励分象的人数,占公司全部职工人数的比例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81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截至2024年12月31日员工总数为

390人)的20.77%。包括:

390人的20.77%。包括:
1、公司(含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核心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
其配偶、父母、子女、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以及外籍员工。本激励计划激励历史中、董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或公司董事会聘任。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时和本 激励计划规定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聘用或劳动关系。

三)激励对象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数量(万股)	占拟授予限制性股 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 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朱永丰	中国	董事、常务副总、核心技术人员	33.00	10.65%	0.18%
陈龙	中国	董事、财务总监	10.00	3.23%	0.06%
杨兴	中国	董事、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35.00	11.29%	0.20%
厉臣	中国	董事、市场总监	15.00	4.84%	0.08%
胡余生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8.00	2.58%	0.04%
		小计	101.00	32.58%	0.56%
		二、其他	激励对象		•
核心业务人	员及董事会	人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76人)	209.00	67.42%	1.17%
		合计	310.00	100.00%	1.73%

在11. 工产性同一名做的对象通过主部有效期内的放牧废的计划就较的公司成票数量均未超过 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

注则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2.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不包括独立董事 监事以及外籍员工。

3. 在限制性股票提予前,激励对象家即成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以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 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1、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

于10天。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在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在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实。 (五)在本颜时计划实施过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实。 (五)在本颜时计划规定的情况时,如贵生不存合(管理办法及承激励计划规定的情况时,自情况发生之日开始,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

五、本激励计划的相关时间安排

一)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二) PROGUEL (2013年) 2013年 1 日本海陽市 1 日本海陽市 1 日本海陽市 1 日本海陽市 1 日本海陽市 1 日本海陽市 1 日本海県市 2 日

本激励计划将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 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口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明内的交易日、信任观则对象两疋相应归属示肝占付较好 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口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明内的交易日、信任得在下列间间内归属;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 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被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变更,适用变更后的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三属期] 白属期间 白属和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 第一个日國期 自限制性股票度 2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监查限制性股票度 2 日起 24 个 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监自业 第二个日國期 自限制性股票度 2 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监互限制性股票度 2 子包。3 个 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监日业 公司将对消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第一分理归属手架。在上述约定期间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 第一个归属期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 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

禁售期是指对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归属后进行售出限制的时间段。本次限制性股票的禁

禁售期是指对激励对象所获投限制性股票归属后进行自出限制的时间段。本次限制性股票的禁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或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3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数25%。在家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人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収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读持股份(2025年3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之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被票。

六、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一)限制定股票的设工价格 本激励计划股子的限制性股票的投予价格为5.54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 象可以按每股5.54元的价格购买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 (二)投予限制性股票投资价格的确定方法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投予价格不得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年級初月、研究研查及采用分支 1 的程序行列。 原来李明显透明、E 小等级 月 2 为1 日本被动户 刘章操令告前 1 个交易 日公司股票交易 5 为价值 1 个交易 日股票交易 6 翻 1 1 个交易 日股票交易 6 1 2 个交易 1 2 0 个交易 1 2

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每股 10.69元的 50%, 为每股 5.35 元;
3. 本激励计划章案公告前 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6股 11.05 元的 50%, 为每股 5.35 元;
4. 本激励计划章案公告前 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6年股 11.07 元的 50%, 为每股 5.54 元。
七. 限制性股票的投予与归属条件(一)限制性股票的投予各件(一)限制性股票的投予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

的,则不能问题所以转发于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一) (水闸) (12) (二) (水闸) (13) (14) (15) (16) (16) (17)

1.公司未发生如 Pt士一南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由盟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6) 中国址益会认定的具他简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分年度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件之一。本激励计划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听示。

VIII-	SOLI MIN I DETERM	3 DATE 13 SAFE 1 40 7 1 3 1 1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5年度	以2022-2024年营业收入均值或净利润均值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
30-1 3-1995391	2023 年/支	于10%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
第二个归属期	2026年度	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均值或净利润均值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
30-1,72(98)341	2020 年度	于10%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
注:(1)上述"营	营业收入"以经公司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上
净和润"指标门	口屋干ト市公司股	左的净利润 并剔除小司令郭左右妨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吕

述"净利润"指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伊利阳,开始所公司主即12.12万 工持股计划(若有)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下同

(2)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者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 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公司业务单元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公司业务单元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本额励计划还分别设置了母公司电表和用电信息采集终端等主营业务、子公司浙江西力电能计量箱。JP柜、环阀柜和柱上断路器等配网业务及子公司浙江西力新能顾户外移动电源、小动力电池包、家用小储能等新能源业务全单元层面的业绩考核更平及一载的一方型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西力智能科技段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西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激励对象分别设置各考核年度的经营业绩考核目标、以达到各公司的业绩考核目标作为各所属公司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其体要求按照公司与各业参单元分定的业绩考核方条状行。若各归属期内,各公司业务单元的业绩完成情况未达约定的业绩目标,则该业务单元相关激励对象不得归属当期限制性股票。
(3)衡防状份本人是西格特人类长期中

(3)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37版)加分家「入法面頭或入等收安杯、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前效多核核阳及公司绩效考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限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 得分确定考核结果,届时根据下麦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师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截袭核码分 90分让上(含90分) 90-85分(含85分) 85分以下 个人层面出址的 100,000 90% 0%

个人层面归赋比例 100.00% 80.00% 0% 在达成公司层面业绩以及业务单元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前提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限 制性股份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额度×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

现主以口干块。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如公司发行股票(含优先股)或可转储等导致公司即期间 报被掉靠而须履行填补即期间报措施的,作为本规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个人所获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的归属,除满足上述归属条件外,还需满足公司制定并执行的填补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的条件。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依州四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

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五)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本激励计划设置三个层面的考核指标,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公司业务单元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和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指标。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方面,综合考虑公司历史业绩,行业特点和未来战略规划,以实现公司未接稳健发展与激励效果相统一的目标,选取2022年=2024年营业收人或净利润均值作为考核指标;指标是反映企业经营状况,市场占有能力,企业盈利能力,预测企业未来业务拓展趋势的重要标志。经过合理预测并兼顾本激励计划的激励作用,设置了以下业绩考核目标;以2022—2024年营业收入均值或净利润均值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55年营业收入均衡、数据、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均值、数据、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均值、数据、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均值、数据、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以2023—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2025年产业。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2025年产业2025年产 2025年营业收入均值或净利润均值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该指标的设置充分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状况、市场竞争情况及历史

业绩等相关因素,综合考虑了实现可能性对员工的激励效果,指标设定合理,科学、业绩等相关因素,综合考虑了实现可能性对员工的激励效果,指标设定合理,科学、协会可层面的业绩考核外、本激励计划设置业务单元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对任职于母公司杭州西,为管任村建设价有股公司。全资于公司浙江西为智能村建存限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浙江西为智能村建有限公司的激励对象设置各考核年度的经营业绩考核目标,以达到各公司的业绩考核目标作为各所 有限公司的强励对象区量各为核平良的完富证领与核目标。以及到各公司的证项与核目标下为各所属公司撤防政策。当年度的时属条件之一。该考核指标的设置形保证了各业务单元与公司辖依战略目标高度匹配。确保各业务单元的发展方向与公司战略规划一致,又考虑到不同业务单元因发展阶段、行业特性和市场环境差异。进行了个性化指标设置,指标设定合理、科学。此外,激励计划也对激励对象个人设置了严密的绩效考核体系。能够对激励对象的工作绩效作出较为推确。全面的综合评价。公司将根据激励对象当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激励对象当年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达到归属条件以及具体的可归属数量。

的限制性股票是否还到归属条件以及具体的可归属数量。 综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均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 八、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生效程序

(一) 展前性政学激励所工物经生级程序 1.公司董事会請酬与教核委员会负责拟定本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应当依法对本激励计划作出决议。董事会审议本激励计划时,作为激励对象的董 事或与其存在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当回避袭决。董事会应当在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并履行公示,公告 程序后,将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负责实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 属,作废失效,办理有关登记等事宜。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 3.基本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 3.基本公司基本的经历基本经历。公司即请然会现在大规模的大规模的

。最早公鄉市一少份深少成立。最小和政則,仍是自己用分。自內安東京、是自中中亞東亞爾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安表意见。公司明清的律師对本被別計划出其法律意见书。 4、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被別計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行生品种的情况进行自查,并说明是否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知悉内幕信息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或泄露内幕信息而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均不得成为激励对象,但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不属于内幕交易 5、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在公司内部

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则不少于10天。董事会新侧与考核委员会应当我激励对象各律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的5日披露董事会薪侧与考核委员会应当我吸入示意见。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的5日披露董事会薪侧与考核委员会对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示情况的说明。 6、公司股东大会在对本激励计划及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独立董事应当就本激励计划向所

有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股东大会应当对(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进行表决,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单独统计并披露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应当回避表决。 7、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时,公司在规定时间 2011年上入城权后,善重会台带主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属、作废 (字)中间级别人就是了中部门直边不完全成为人人会这代证,重于公众员关闭中域中国的直边来的对象了。 (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程序 1.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且董事会通过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的决议后,公司与激励对象

1. 成水大雲甲以即以本級切所以且重華室即以回級切別家长了代益的於以市、公司与微切对家 签署假制性股界投产协议中外。以约定或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2. 公司在向激励对象按出权益前,董事会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 是否成就进行审议并公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对激励对象来提权政治的条件是否成就出具法律意见书。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意

4、公司向激励对象授出权益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安排存在差异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当激

励对象发生变化时)。律师事务所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 8.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在60日内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激励对 8.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在60日内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向激励对 身接予限酬性股票并必告。 若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应当及时披露不能完成的原因, 并宣告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失效,且终止本激励计划后的3个月内不得再次审 议股权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市公司不得授出限制性股票的期间不

1、公司董事会应当在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就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归属条件是否成就进行 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对激励对象行使权益的条件是否

加纳江巴法年息见。 对于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由公司统一办理归属事宜,对于未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当 批次对应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公司应当在激励对象归属后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公 告,同时公告董事会新儒与考核委员会,律师事务所意见及相关实施情况的公告。 2.公司统一办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前,应当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经证券交易所确认后,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归属事宜。 (四)本激励计划的变更程序

1.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之前担变更本激励计划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后变更本激励计划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且不

(2)降低授予价格的情形(因答本公积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抵细,配股,缩股,派自等原 因导致降低授予价格情形除外) 3.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勤变更后的方案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 3、公司重单会新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就变更后的万条是否有利丁公司的持续发展,是仓量指索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细肺事务所应当统幸更后的方案是否符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专业意见。

(五)本激励计划的终止程序 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之前拟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后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决 。公司·正成本小公本中心即从中级规则,则公司下出。实现中观则,则则,应当由欧东人会甲以伏定。 3、公司应当及时披露院东大会决议公告或董事会决议公告。维申等务所应当款公司终止实验。 财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

也。 九、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一)限制出处等级量级。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及归属数量的调整方法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宜,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V=V0X(1+n), 其中:(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印属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 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

Q=Q0 imes n其中:Q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 η 日属数量;n为缩股比例(即1股公司股票缩为n股股票);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

* · 信及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不做调整。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宜,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 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0÷(1+n)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其中:PO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缩股比例(即1股公司股票缩为n股股票):P为调整后的授予

P = P0 - V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做调整。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程序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程序 当出现上述情况时,应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授予价格的 议案(因上述情形以外的事项需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和价格的,除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外, 必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聘请律师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本激 励计划的规定向公司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调整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董事 会决议公告,同时公告法律意见书 十、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之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目,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人数变动,业 维指标完成情况实言结结后被出最佳估计。能正预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在 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职工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案例(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接牙限制性股票),算 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计量参照股票期权抗行。因此、公司选择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算 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用该模型对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

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10.93元/般(假设公司授予日收盘价为2025年4月25日股票收盘价); 有效期分别为:1年、2年;
 历史波动率:20.2980%、17.3022%(分別采用上证指数近1年、2年的年化波动率);

3、历文成列率;20.590%(17.3022%(7)加采用中债信息网按露的国债1年期、2年期收益率) 5、股息率;3.3084%(采用公司近一年股息率)。 (二)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给含业绩的影响 假设接予 F 在 2025年 5 月末、公司尚缴防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10.00 万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领 计为1545.11 万元。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限制性股票归 属安排分别推销。本激励计划投予的限制性股票成本推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長产程期继 股份支付总成本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股票数量(万股) (万元) (万元) (万元)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第用中对支、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激励成本的摊销对公司业绩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可控。另外、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正向作用,激发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因此,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虽然会产生一定的费用,但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的

经冒双手, 14 Web Ear . 持续经营能力。 十一、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争议解决机制 (一)公司的权利与义务1、公司具有对本激励计划的解释和执行权、并按本激励计划规定对激励对象进行绩效考核、并监

督和审核激励对象是否具有归属的资格。若激励对象未达到所确定的归属条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于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2、公司有权要求激励对象按其所聘岗位的要求为公司工作,若激励对象考核不合格,或者激励对

象因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失职或渎职等行为严重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于激励对象已获没自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3.公司根据国家积迟清建规的有关规定、代刊代激激励对象应缴纳的个人所得极及其他竞争。 4.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

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5、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及时。

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及时履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

每天下间的70至82年17日 申报义务。 6、公司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的有关规定,为满足条件的 6、公司将依培中枢则引引为中于当时加云、14元人之对从及上海关系,经记结算公司的原因造成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宜。但若因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的原因造成激励对象并能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宜并给激励对象查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责任。 7、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意味着保证激励对象享有继续在公司服务的权利,不构成

公司对员工聘用期限的承诺,公司对员工的聘用、雇佣管理仍按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

8、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其他相关权利义务。

(二)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二/版成別內水的大學)与又等 1.激励对象应当按公司所聘岗位的要求,勤勉尽责,恪守职业道德,为公司的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2.激励对象的资金来源为激励对象自筹资金。 3.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享受投票权和表决权,同时也 不参与股票红利、股息的分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担保或用于偿还债

4、激励对象因激励计划获得的收益,应按国家税收法规交纳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4.成则对象点或则引动或可以或引动或重点。 5.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摩诃拉、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 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6.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直董事会通过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的决议后,公司将与激励对 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以约定双方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项下的权

利义务及其他相关事项。

利义务及其他相关事项。
7.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其他相关权利义务。
(三)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争议的解决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因执行本激励计划及成双方签订的《限制性股票投予协议书》所发生的或与本激励计划及成《限制性股票投予协议书》相关的争议或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沟通解决、或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调解解决。若自争议或纠纷发生之日起60日内双方未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或通过上述方式未能解决相关争议或纠纷,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

十二、股权,欧现川、对定义一等。(一)公司发生异动的处理 1、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3)上II/II/III/ 2017 月7日 2017 日 2017

(2)公司出现合并、分立的情形,公司仍然存续。 3、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本激励计划是否做出相应变更或调整:

3.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本激励计划是否做出相应变更或调整: (1)公司抢制权发生变更且触发重大资产重组; (2)公司出现合并、分立的情形,且公司不再存续。 4.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降还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 或四属条件的,未授予的服制性股票,不得步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 并作废失效;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应当返还其已获授权益。董事会应当按照前款规定收回激励对象 导收益。若激励对象对上述事宜不负有责任且因返还权益而遭受损失的,激励对象可向公司或负

5、公司股舍环境或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若继续实施本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的,则 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可提前终止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

(二)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外理

(二)激励对象发生异对时处理 1.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 激励对象发生正常职务变更,但仍在公司内,或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内任职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按限职务变更前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但是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等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导致的职务变更,激励对象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写画的政府时起京平行足建,已次仅回向未归画的歌创社政宗平特归属,打自及大众。 2.激励对象落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或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的,自情况发生之日起,激励对象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 属,并作废失效。离职前激励对象需缴纳完毕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1)激励对象退休后公司继续返聘日返聘局价仍届激励药围内的 其莽损的限制性股票仍按昭本 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存在个人绩效考核的,其退休前的个人绩效考核仍为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

(2)激励对象因公司提出继续聘用要求而激励对象拒绝的或激励对象因退休而离职的,激励对象 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富职前激励 一定一篇的PROPERE 2017年,正式大区自己了海绵的探测自然,不下及大众。海绵测微则 对象需激纳完毕已归属的原肿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等极及其他税势。 4.激励对象接大劳动能力而露职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夹失劳动能力而离职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按照丧失劳动能力前本 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再纳入归属条件,其他归属条件仍然有效。激励对

象离职前情激纳完毕与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并应在其后每次办理归属时先行支付当期将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2)激助对象非因执行职务丧失劳动能力而氮取的,非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激励对象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毕已归属的限制

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5、激励对象身故 (1)激励对象因执行职务身故时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财产继承人或注定继承人 代为持有。已获授但尚未为国家的职制的,等次为国家的国际的国际条件由实有国际的国际的一部分人或在企业不分 代为持有。已获授但尚未归属家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身故前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 结果不再纳入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缴纳完毕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税费,并应在其后每次办理归属时先行支付当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身故的,在情况发生之后,其已归属的限例处处时了人们特别及其他战功。
(2)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身故的,在情况发生之后,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作处理,已 法接受 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6.激励对象所在子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 激励对象所在子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 激励对象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若公司失去对该子公司控制权,且激励对象未留在公司或者 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任职的,其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

八歲即於家因怕农生变化 激励对象因怕我也下情形之一而失去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激励对象已归属的的限制性股票 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7.激励对象资格发生变化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其他未说明的情况由董事会认定,并确定其处理方式。

二)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三)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四)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

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五)北京海润天睿(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616 证券简称:西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内容的直定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十一段成本人会 (二)股东人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733号1号楼206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0日

至 2025年5月 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多帐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多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七)涉及公开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由独立董事注政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的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的(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

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Number de etc.	投票股东类型
P-5	议案名称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V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V
3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V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V
5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V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V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V
8	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V
9	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V
10	关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V
11	关于《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V
12	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V
13	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checkmark
14	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	关于核查《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checkmark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V

1、该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玻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5年4月28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被证券日报》被 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9、议案12-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费块的议案;议案8-9、12-15 应回避费块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8-8、宋敷然、周小蓄、朱永丰、陈龙、杨兴;议案9;徐新如;议案 12、参与2023年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其关联方;议案13-15、参与2025年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其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

A股 6886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登记方法 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需按照以下方式进行登记: (一)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 应出示其

3、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 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4.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以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到达的时间为准。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良浮路173号董事会办公室

. 共元申499 -)本次会议预计半天, 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并请携带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等原件, 以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基塘街道自河路 173 是

联系人:汤佩佩 联系电话:0571-56660370 传真:0751-56660370

电子邮件:zqb@cnxili.com

邮编:310024 (四)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五)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等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的要求另行公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 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2	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	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的议案			
14	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核查《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 象名单》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技	· E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氏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V",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16 证券简称:西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 [203]2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18号》《财会(2024]24号)的要求,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法定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具 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概述 1、财政新产2023年10月2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了在对 因不属于单项规约义务的统证选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第13号——或有事项为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

等目为一、或有事必须有关必定,我哪定的预订以原金额。而且、主意业仍从中、关闭企业为从中、特目,就已被助价,但"特别,我们是一个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据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平6445至上发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平6445至上发会计准则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 准则、企业会计准则顺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转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

第中的效解 死止。 3.公司自 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 约文金的保证帐册导保证的会计价服"组两章 经对可比例简单 进步行动限的

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年度(合并)		
源利用的技术的问题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33,414,879.85	22,937,068.56	
营业成本	401,296,374.75	411,774,186.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50,091.46	46,300,985.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896,848.45	367,445,954.13	
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年起	度(母公司)	
彩門的班及製具目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27,524,370.27	17,050,519.38	

262,859,351.81 本次会计设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H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1年7月18日 特殊普通合伙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

7.20亿元 新造业,信息传输, 終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科学研究和 技术服务业, 电力, 热力, 德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水利, 环境和公共设 施管理业, 农, 林, 农, 渔业, 租贷和商务服务业, 金融验, 房房产业, 采矿 业, 建筑业, 综合, 交通运输, 仓债率邮政业, 文化, 体育和娱乐业, 卫生 大社公司由计校公司数

之,反负有标沪能力 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 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临平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

.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天體作为华权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 已完結(天體需在5%的 東计板制。現存仅电气地維財多治數、在6號 間內与华权电气承担 证券虚觀訴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 带弗任、天體已按期履 來承租益帶辦偿责任。 與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工选条件IC-Zeft 山大阪ECな財政[18年刊成、小宏内大阪政18年7] 生江河小小原門。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 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一月%[日高感]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孙文军,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工作,1997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0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 年签署或复核纳尔股份,浙江正特,万通智控,硕华生命等多聚公司审计报告。外文军2020-2021年 度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及为项目音怀人及金子社加索订列。 签字注册会计师:姚太海,2017年赶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 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万通智控,硕华生命等多家公司 审计报告。姚太海 2018-2020年度为审计项目组成员,非签字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签署公司审计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翁祖桂,201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 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博威合金、同飞股份等多家公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 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

3、独立性 天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 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公司2024年财务审计费用为65万元,2023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两项合计75万元。

、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三) 中 1 安 只 安 中 以 同 元 公司 〒 2025 年 4 月 15 日 召 开 第 三 屈 董 申 会 审 计 委 员 会 第 十 二 次 会 议 、 对 中 标 会 计 师 車 多 所 的 专 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 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 核 查 认 为 天健会 计 师 車 多 所 (特殊 普 通 合 伙) 具 备 为 上 市 公 司 提 供 审 计 服 务 的 经 验 和 能 多 满足 公 司 财 务 审 计 及 内 部 控 制 审 计 工 作

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台伙)为公司 2025 牛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天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补提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按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5效。 特此公告!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